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5.7143%股份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份收购概述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1月18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5.7143%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收购天济草堂85.7143%股份，收购价格为人民币34,114.29万元。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0日与天济草堂股东翁小涛、向忠友在长沙岳麓区签署了《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翁小涛、向忠友有关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天济草堂85.7143%股份，成为天济草堂的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5.7143%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5.7143%股份之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已于2022年12月30日与天济草堂股东翁小涛、向忠友在长沙岳麓区签署了《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翁小涛、向忠友有关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85.7143%股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 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按照交易各方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翁小涛、向忠友有关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转让方所持非限售目标股份合计 1,500 万股(占目标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286%，其中翁小涛 1,125 万股，向忠友 375 万股)应在目标公司摘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过户至受让方名下，目标公司应同步变更股东名册。目标公司股东名册变更完成之日即为第一次股份交割日。”目前，天济草堂已完成摘牌以及第一次股份交割事项，并同步变更股东名册，公司将按照协议约定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第一期转让价款的支付。

公司将密切关注收购股份事项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